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

108 年度高雄市「志工基礎及特殊教育訓練」實施簡章

壹、目的:為推展志願服務法規各階段的認知訓練,使有意願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之國民力量做

最有效之運用,以發揚志願服務美德,促進社會各項建設及提昇國民生活素質。

貳、指導單位: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衛生福利部

冬、承辦單位: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

肆、研習日期:基礎訓練:108年07月12日(五)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:108年07月19日(五)

伍、研習地點:高雄市旗山區中正路199號2樓(旗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)

陸、受理對象:凡年滿12歲以上,有志從事志願服務或已在服務尚未完成志工基礎訓練的民眾。

柒、報名費用:每一場次課程150元/人(基礎、特殊分開計算)

捌、受理名額:每場招生80人(額滿採備取方式)。

玖、報名說明:

1. 報名時間: 週一至週五09:00~12:00,14:00-17:00報名,額滿提前結束。

2. 需繳交資料:資料不齊, 恕無法接受報名, 敬請見諒

(1)報名表 (2)1 吋照片一張(背面請寫上姓名) (3)報名費 150 元

拾、報名及繳費方式:非親自報名者,每周五上午進行帳款確認後進行資料確認。

- (1)<親自辦理>:高雄市鼓山區河川街76巷6弄8號 (請先以電話確認來訪時間)
- (2)〈郵局現金袋郵寄〉:(並註明報名場次及報名者聯絡電話)
- (3)<匯款帳號>:(請於匯款時備註匯款姓名或帳號後5碼)

戶名: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

銀行:華南商業銀行 分行:東高雄分行 代號:008 帳號:70810-0057948

拾壹、受限經費補助名額有限,將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

- 1. 課程請務必全程參與,學員應於上課開始前完成簽到手續〈嚴禁代簽〉,若遲到、早退或<u>缺席超過 30 分鐘以上將不開放入場,且不發給結業證明書</u>,如有缺課,亦不接受補課,且不退還已繳費 用,請學員確實遵守,謝謝合作。
- 2...為製作結業證書,請於報名時確實繳交1吋大頭照1張,背面以正楷書寫您的姓名。
- 3. 響應環保愛護地球,請學員自行攜帶筆、環保杯、筷,課程中將不主動提供。
- 4. 會場禁止帶朋友或子女陪同上課,年幼者請自行安排照料。
- 5. 為維課程品質及受訓者權益,上課期間,禁止飲食及聊天喧嘩。
- 6. 辨訓期間,如遇風災,依政府公告停班停課之標準執行。補課時間由辦理單位另行通知。
- 7. 已報名完成,8天前得替換他人,如因其他因素需取消報名者,退費標準如下:

時 間	退費金額
8天前	退 100 元(僅扣除手續費 50 元)
活動前7天-前1天	不退費

拾伍、本計劃經核准後實施,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。

拾陸、若有疑問請洽(07)531-7057(謝小姐)

(來電請說詢問志工教育訓練事宜)

陸、研習內容:

一、基礎訓練

	時間	課程	講師
108/07/12(五)	09:20-09:50	報到	講師群
	09:50-10:00	始業式	
	10:00-12:00	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	
	12:00-13:30	午餐/休息時間	
	13:30-15:3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
	15:30-17:30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	

二、特殊訓練

日期	時 間	課程名稱	講 師
108/07/19(五)	09:20-10:00	報到、始業式	講師群
	10:00-12:00	社會福利概述	
	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
	13:00-14:00	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	
	14:00-15:00	綜合討論	
	15:00-17:00	運用單位業務簡介及工作內容說明(含實習)	
	17:00	頒發結業證書	